

111學年度進修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第2梯次備取生報到及驗證須知

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依下列時程完成報到手續，**逾期未完成報到及驗證程序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**

流程：先辦理網路報到，後「**郵寄驗證《繳驗(交)證件》**」。

一、報到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到日期：**即日起至111.8.3(星期三)上午10:15止**。

(二) 報到方式：於報到期限內，完成「網路報到」。

報到網站：本校首頁→點選「招生資訊」→點選「進修部二技申請入學」→點選「報到系統」，登錄帳號為考生身分證字號，密碼為報名時之密碼(系統亂數產生)。

(三) 考生若於報到後又獲得較前志願系別之遞補資格且有意願報到者，須先放棄原系，始得辦理報到。**(※原系已報到未放棄前，新系無法進行報到，須於報到期限截止前，依序完成①原系放棄《請繳交附表八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辦理放棄手續》→②新系報到)**

(四) 報到後仍應在指定期限內**繳驗畢業證書正本**，方能取得入學資格；**逾期未繳驗畢業證書正本，視為放棄錄取入學資格**。

(五) 如有正當事由無法如期完成相關程序時，**應事先提出聲明書**，並經本校認可，才能補辦相關程序。

二、驗證【學歷(力)證件繳驗】注意事項：

(一) 驗證方式：採「**郵寄**」方式辦理驗證。

(二) 驗證時間：開學前【**實際繳交日期**請依照**進修推廣部(聯絡電話：05-6315089)寄送之書面通知辦理**】。

(三) **辦理驗證時，應繳交下列文件：**

1. 本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各1份(正、反面分別列印)。

2. 存摺封面影本1份。

3. 近期3個月內二吋照片1張。

4. 學歷(力)證件原件**正本**或同等學力證件**正本**(例如修業證明書、歷年成績單等)【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111年度進修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簡章】。

★如未於規定期限內補交學歷(力)證件**正本**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。

★學歷(力)證件**正本**係指各該證件之原件，不得以影本取代。

★應屆畢業生辦理學歷(力)驗證時，如因暑修等特殊原因未能繳交學歷(力)證件**正本**，應填具「**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**」，於切結期限內補繳，逾期未繳交者，視為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。

三、**逾期未完成報到、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者，概以放棄入學資格論**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。

四、錄取生報到或驗證後，如欲放棄報到、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請以**傳真、E-mail**「**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八)**」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，俾便辦理遞補事宜。相關表格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中下載。

五、餘相關規定，請詳參本校招生簡章。如有疑問請洽(05)6315098 或(05)6314790 教務處綜合教務組。

新生資訊

一、新生手冊及新生相關資訊：教學業務組將於111/7月底公告於**新生專區網頁**，網址：<https://eform.nfu.edu.tw/>。請錄取之新生應依規定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，逾期未辦理註冊手續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註冊入學手續。

二、**新生基本資料填報**：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，於**111/8/16(二)起開放填報**。填報網址：<https://eform.nfu.edu.tw/login.php>

※如有系統填報問題，請聯絡教學業務組(05-6315089)。